

浅谈互文见义

刘宗德

古代诗歌和散文中，常常包含着大量的对偶句。这是因为世界上的许多事物是天生相对的。“高下相须，自然成对。”（《文心雕龙·丽辞篇》）对立的事物处于对照状态，才能更鲜明地显示各自的特征。这是从内容上说的。从形式上说，这是因为汉字是单音节文字，一个字往往也就是一个词。汉字的这个特点，便于文人遣词造句时，讲求字数的相等、音节的整齐，使人感到一种对称之美。中国有句成语：“奇偶相生”。相对和不相对的句子互相配合，互相衬托，整齐而有变化，排比而不呆板，读来自会使人产生一种美感的。

一般对偶句上下句之间，不管是“事异义同”的正对也好，还是“理殊趣合”的反对也好，都分别表达一个完整的意思，各自独立成句。但是还有一种对偶句，上下句之间内容互相牵连，彼此补充。这些对偶句同一般对偶句一样，结构对称，用词对应，但两句意思密切相关，不能分割。两句各自省略了一些词语，但上句省略的东西下句有，下句省略的东西上句有。只有把上下两句看做是一个整体，才能正确地理解原文的意思。如果把两句割裂开来理解，就会曲解原意，不得要领。这种对偶句的表达方式，前人习惯上称为互文见义。唐贾公彦《礼记疏》说：“凡言互文者，是两物各举一边而省文，故云互文。”清人也曾说“古人之文，有参互以见义者。”（《古书疑义举例》卷一）

前人阅读古籍和为古籍作注疏时，都很注意仔细辨别和正确理解这种互文见义式的句子。例如：

诗大序：“动天地，感鬼神。”正义曰：天地云动，鬼神云感，互言耳。（唐孔颖达《毛诗正义》）

杜少陵诗云：“风含翠筱娟娟静，雨浥红蕖冉冉香。”上句风中有雨，下句雨中有风，谓之互体。（宋罗大经《鹤林玉露》）

第一例中包括了两个动宾词组，前一个动词“动”除了支配后面的宾语“天地”外，还兼管后面词组中的宾语“鬼神”。后一个动词“感”也是一样。孔颖达把这种现象称为互言，互言也就是互文。第二例指出杜甫的诗上下句分别描写的景物，是同时发生的自然现象，风雨夹杂，密切不可分割。上句主语“风”带谓语“含”，兼带下句谓语“浥”。反过来下句主语也一样。上句和下句都各自在勾勒景物一个侧面的同时，隐含着对另一侧面的描写，两句结合起来，才组成一个完整的画面。生硬割裂，就会破坏诗歌艺术形象的整体性。罗大经把这种语言现象称为互体，互体也就是互文。

互文见义一般都出现在对偶句中，但个别诗中也有句之中前后互文见义的。如王昌龄《出塞》“秦时明月汉时关”一句，就是前后两个定语性的偏正词组互文见义。清沈德潜在评论此诗时说：“防边筑城起于秦、汉，明月属秦关属汉，诗中互文。”（《说诗晬语》）

“秦时明月”和“汉时关”应该交叉起来求解，意思是明月和关塞还是秦、汉时候的老样子。

古典诗词和散文中，互文见义的例子为数不少。这就需要在阅读时留意观察和分析，从整体上把握句子所描写的规定情景，切忌被句子表面所欺骗，把本来密切相关的对偶句拆开来理解，以致把原文意思解释得支离破碎。

为了减少盲目性，我们应该多搜集一些互文见义的实例，加以比较对照，从中归纳出互文见义的上下句之间互相包括的规律性来。

互文见义大致有以下几种情况。

一、由名词充当的主语互相包括

雄兔脚扑朔，雌兔眼迷离。（《木兰诗》）扑朔、迷离应如何解释，前人一直有争论，不过多数人认为这两句是互文见义，各举一端，以免子雄雌难以辨别的隐喻，揭示木兰能长期隐瞒女子身分的原因。扑朔，爬搔。迷离，眯着眼。“扑朔”“迷离”是雄兔、雌兔的共同特点。前句主语“雄兔”还包括后句主语“雌兔”在内，后句主语“雌兔”也一样。两句合起来，意思是雄兔、雌兔都是扑朔、迷离，难以分辨。

大城铁不如，小城万丈余。（杜甫《潼关吏》）对这两句诗，朱长孺在《文学篇》中解释说：“城在山上，故曰万丈余，上语言坚，下语言高，其义互见。”意思是大小城都很高很坚牢。这里名词主语“大城”、“小城”互相包括，成为两句谓语部分的共同陈述对象。

将军角弓不得控，都护铁衣冷难着。（岑参《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诗句描写边塞地区的严寒。将军、都护都是武官。两句中的名词主语“将军”“都护”互相包括，和谓语分别交叉联系，即上句主语“将军”还包括下句主语都护在内，成为谓语“角弓不得控”的表述对象，下句主语“都护”也同样如此。两句联系起来，意思就是天冷得将军、都护角弓难控、铁衣难以上身。

二、由名词充当的宾语互相包括

国危则无乐君，国安则无忧民。（荀子《王霸》）国危则无乐君，自然也不会有乐民。国安则无忧民，也不会有忧君。两句名词宾语互相包括，以“君”包括“民”，以“民”包括“君”。清顾广圻以为“忧民”应作“忧君”，误。

不闻夏殷衰，中自诛褒姒。（杜甫《北征》）历史上夏桀的妃子叫妹喜，殷纣的妃子叫妲己，周幽王的妃子叫褒姒。这里上句只提到夏朝、殷朝，而未提及周朝。下句只提到妲己，而未提及周朝。下句只提到妲己、褒姒，而未提到妹喜。实际上上下句宾语互相补充、互相包括。意思是说，没有听说过，夏殷周三个朝代在衰落的过程中，皇帝亲自诛掉妹喜、妲己和褒姒。

《礼记·祭统篇》：“王后蚕于北郊，以共纯服；夫人蚕于北郊，以共冕服。”郑玄注曰：“纯服，亦冕服也，互言之尔。纯以见缁色，冕以著祭服。”据此可知，两句中宾语“纯服”“冕服”意义互相补充、互相包括。纯服，表示衣服质料的颜色不驳杂，冕服，说明衣服用之于祭祀，两者合起来表示一个完整的概念，即“素色的祭祀用的礼服”。全句意思是王后、夫人在北郊养蚕，以供给蚕丝织成素色的祭服。共，通“供”。

三、谓语互相包括

正直之道可以得利，则臣尽力以事主；正宜之道不可以得安，则臣行私以干上。（《韩非子·奸劫弑臣》）两句谓语互相包括。“可以得利”包括“可以得安”在内，“不可以得安”也包括“不可以得利”在内。前后分别是两个假设关系复句。前一复句意思是：如果臣实行正直之道既可得以自身谋利，又可得到安全，那么臣子就会尽力侍奉国君。后一复句假设一种完全相反的情况，其结果是臣子营私舞弊以求国君重用。清王先慎以为“得利”应作“得安”，误。

四、表示处所的补语互相包括

叫嚣乎东西，隳突乎南北。（《捕蛇者说》）乍一看来，给人印象是催租酷吏在东西方向叫嚣，在南北方向隳突。实际上哪能分得这样清楚。这里指的是，酷吏在四面八方各个角落叫嚣、隳突。两句补语互相包括，“东西”包括“南北”，“南北”包括“东西”。

寒雨连江夜入吴，平明送客楚山。（王昌龄《芙蓉楼送辛渐》）寒雨夜宿、平明送客，这两件事时间上衔接得很紧，不可能发生在两个不同的地点。可见诗中表处所的名词补语实际上互相包括，吴地、楚山互文见义，指的是同一个地点，即泛指镇江一带。诗中是为了避免用词重复，因而采用同地异名的写法。

五、表示处所的状态互相包括

孤鸟西北飞，离兽东南下。（阮籍《咏怀其八》）“西北”和“东南”，方位词作动词“飞”和“下”的状语，表示动作的方向，两者互相包括，意思是孤鸟向四面飞去，离群的兽向四面奔散。

东西植松柏，左右种梧桐。（《焦仲卿妻》）方位词“东西”“左右”分别作动词“植”“种”的状语，表示处所。这里两者互相包括。两句总说焦仲卿夫妇坟墓四周种植松柏、梧桐。

综观上述各种互文见义的例子，可以说互文见义是由两个成对偶的句子意思上互相补充的一种特殊的表达方式。互文见义的上下句各自表达某个完整意思的一个方面，或勾勒某种情景的一个侧面，同时又隐含着对另一方面意思的表达或另一侧面情景的勾勒。上下句互为依存，一句不能单独成立，两句合起来才能表达完整的意思或勾勒完整的图画。因此，内容上的不可分割、表达上的含蓄、形式上的对称，这便是互文见义对偶句的特点。它是我国古典文学作品常用的表现手法。它用精炼的语言、对称的形式，表达出常常是比较复杂的思想，或勾勒成比较细腻的画面，收到了较好的艺术效果。